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验资报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 验资报告

大信验字[2023]第 31-00005 号

###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8,931,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68,931,000.00 元。根据贵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3 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8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8.7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4,6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58,000,000.00 元，新增股本人民币 58,000,000.00 元，本次发行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26,931,000.00 元，股本变更为 526,931,000.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止，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4,6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7,447,169.7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7,152,830.21 元，其中增加股本 58,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39,152,830.21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8,931,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68,931,000.00 元，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出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邮编 100083 Beijing,China,100083

大信验字[2022]第 31-0006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止，贵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6,931,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526,931,000.00 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之目的，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备案、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附件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附件 3：验资事项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七日

附件 1

##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3年1月16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股本金额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货币出资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	58,000,000.00	504,600,000.00					504,600,000.00	100%	100%

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附件 2

##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3年1月16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情况					股本实收情况				
	变更前认缴	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认缴	比例	变更前实收	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实收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3,536,000.00	96.72%		453,536,000.00	86.07%	453,536,000.00	96.72%		453,536,000.00	86.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395,000.00	3.28%	58,000,000.00	73,395,000.00	13.93%	15,395,000.00	3.28%	58,000,000.00	73,395,000.00	13.93%
合计	468,931,000.00	100%	58,000,000.00	526,931,000.00	100%	468,931,000.00	100%	58,000,000.00	526,931,000.00	100%

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变更前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经原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19977127]号文批准,由钱江集团有限公司(原浙江钱江摩托集团有限公司)和金狮明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于1999年3月28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温岭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12550473W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468,931,000.00元,股份总数468,931,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453,536,000股,限制性股票15,395,000.00股)。公司股票于1999年5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 二、本次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及审批情况

根据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3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8.7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4,60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58,000,000.00元,新增股本人民币58,000,000.00元,本次发行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26,931,000.00元,股本变更为526,931,000.00元。

###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3年1月16日止,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8.7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4,600,000.00元。根据贵公司与保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承销协议,贵公司需向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承销保荐费用合计7,000,000.00元(含税),前期贵公司已支付保荐费300万元(含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含税)4,000,000.00元后的余款人民币500,600,000.00元存入贵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开立的1202090119901208463账号。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4,6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47,169.7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7,152,830.2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58,000,000.00元，剩余人民币439,152,830.21元计入资本公积。

经审核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不含税金额	含税金额
承销保荐费用	6,603,773.58	7,000,000.00
律师费用	330,188.67	350,000.00
审计验资费用	358,490.56	380,000.00
文件制作费用	100,000.00	106,000.00
中登登记费	54,716.98	58,000.00
合计	7,447,169.79	7,894,000.00

截至2023年1月16日止,本次发行后,贵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526,931,000.00元，其中有限制条件的股份73,395,000.00股，无限制条件的股份453,536,000.00股。

#### 四、其他事项

1、截至2023年1月13日止，非公开发行对象缴纳的资金人民币504,600,000.00元汇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淮海中路第二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001221019013334611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资金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月16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23]第31-0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中，按约定及非公开发行对象承诺，自股权登记之后，投资者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期为36个月。